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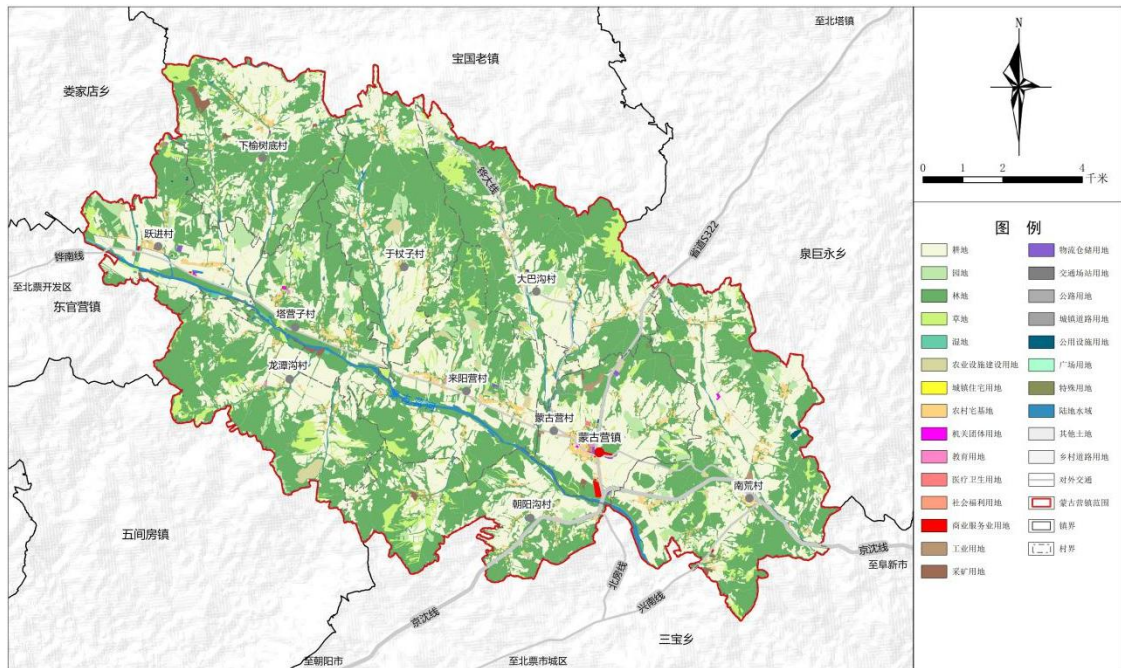
北票市蒙古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(2021—2035年)

一、规划总则

规划范围为蒙古营镇所有行政辖区。全域面积 14722.33 公顷。现状农用地 13766.85 公顷，建设用地 940.13 公顷，未利用地 15.35 公顷。

规划基期为 2020 年，规划期限为 2021—2035 年，近期到 2025 年，远景展望到 2050 年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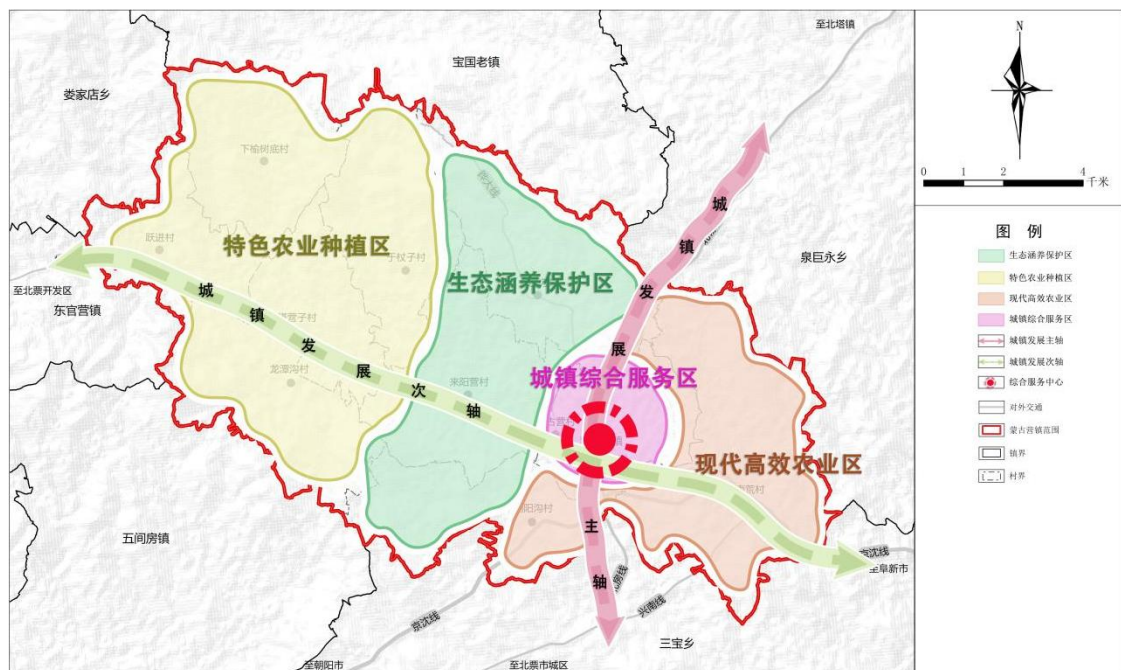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发展定位与目标

依托蒙古营镇区位优势和资源本底，结合产业发展优势和市场发展需求，落实上位规划要求，明确蒙古营镇规划定位为以番茄种植为主导产业，以种业养殖、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为核心，建设生态宜居样板镇。

三、镇域空间结构规划

规划形成“一心、两轴、四片区”的格局。

“一心”即以镇中心区为依托的城镇综合服务中心；“两轴”即沿省道 S322 形成的城镇发展主轴和沿乡道铎南线形成的城镇发展次轴；“四片区”即城镇综合服务区、特色农业种植区、现代高效农业区和生态涵养保护区。



四、产业发展目标

依托蒙古营镇农业基础、自然山水、工业加工的优势，形成“纵向延伸、横向拓展、精准投放、三产联动”发展思路。融入区域发展格局，打造现代产业发展新高地，同时以绿色、低碳、生态为导向，大力推进产业现代化、规模化建设。



五、镇中心区空间结构规划

规划形成“两心、两轴、四组团”的空间结构。

“两心”：综合服务中心、商贸服务中心；

“两轴”：城镇主要景观轴、城镇次要景观轴；

“四组团”：分别是综合服务组团、商贸服务组团、产业发展组团、生活居住组团。



六、镇中心区土地利用规划

镇中心区规划用地 80.52 公顷，人均建设用地 392.78 平方米 / 人。结合蒙古营镇土地基本情况及与周边乡镇的空间关系，确定蒙古营镇镇中心区发展方向为：城镇综合服务功能中心集聚布置，产业发展方向南延伸。

按照节约集约、紧凑布局的原则，对镇中心区土地进行合理布局和优化，完善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功能，合理配置基础设施，改善居住环境，提高人居环境品质。

